

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若干措施解读



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开展以来,受到了社会各方面的广泛关注。《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》日前印发。国家发展改革委举行专题发布会,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经济建设司、商务部消费促进司、市场监管总局质量监督司相关负责人介绍有关情况——

统筹安排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,“三个大幅度”加力支持

国家发展改革委:加力支持的内容,可以概括为“三个大幅度”。

第一,大幅度扩大支持范围。在设备更新方面,在原有的工业、环境基础设施、交通运输、物流、教育、文旅、医疗等7个领域设备更新和回收循环利用的基础上,将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范围扩大到能源电力、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,以及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和安全改造。

在消费品以旧换新方面,借鉴一些地区的成熟经验做法,将个人消费者乘用车置换更新,家电产品和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,旧房装修、厨卫改造、居家适老化改造的物品材料购置等,一并纳入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范围,以此更好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,不断提高居民生活的品质。

第二,大幅度优化组织方式。这次拿出的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,包括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两个方向。

在设备更新方面,安排近1500亿元,目前具体测算大致1480亿元左右来支持设备更新。充分考虑不同领域、不同类型项目的特点,降低资金申报的门槛,有效支持单体规模小、但是点多量大面广的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。同时,简化项目申报和审批流程,切实提高办事效率。

在消费品以旧换新方面,直接向地方安排15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,支持地方自主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。与投资补助等传统支持方式不同,这次向地方直接安排资金,赋予地方更大的自主权,在符合“两新”总体要求的情况下,充分发挥地方的创造力,也有利于更加快速便捷地将这些真金白银的优惠直达消费者。

第三,大幅度提升补贴标准。《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》进一步加大了对重点领域更新换新的补贴力度。

比如,在汽车报废更新方面,对符合条件的汽车报废更新,将补贴标准由此前的购买新能源汽车补贴1万元、购买燃油乘用车补贴7000元,分别提高到2万元和1.5万元,都是增长了一倍以上。在设备更新贷款财政贴息方面,对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,中央财政给予设备更新贷款的贴息比例,从1个百分点提高到1.5个百分点。

此外,《若干措施》明确了对老旧营运车船报废更新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、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等方面的补贴标准,较此前均有大幅度提升。

特别是广大消费者十分关心的家电产品,《若干措施》提出,对个人消费者购买2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、洗衣机、电视、空调等8类家电产品,给予产品销售价格的15%补贴;对购买1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,额外再给予5%的补贴。

优化中央地方分担比例,缓解地方财政支出压力

财政部:对汽车报废更新、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、新能源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、家电以旧换新等领域补贴资金,按照总体9:1的原则由中央与地方共担,对东部、中部、西部地区中央承担比例分别为85%、90%、95%。

下一步,请各地按照要求,尽快制定具体实施方案,认真履行项目和资金管理的主体责任,切实管好用好补贴资金,不得用于平衡预算、偿还政府债务、“三保”支出等,确保“真金白银”的政策落到实处、早见成效。

取消“项目总投资1亿元以上”的要求,激励更多企业实施设备更新

国家发展改革委:在坚持尊重市场规律、更好发挥市场作用的基础上,这次拿出更多真金白银,加力支持“两新”工作,激励更多企业实施设备更新。具体来说,“加力”主要表现在“增规模、降门槛、扩范围、简流程”4个方面。

一是增规模。针对部分企业面临的资金短缺问题,这次拿出的规模,总量达到3000亿元左右,这其中设备更新资金规模将近1500亿元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,充分发挥中央资金的牵引和带动作用,从而支持更多企业实施设备更新。

二是降门槛。针对工业等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申报门槛较高、中小企业项目难以满足要求等问题,取消了“项目总投资1亿元以上”的要求,同时优化项目申报条件,让支持政策惠及更多的中小企业。

三是扩范围。随着“两新”工作的深入推进,我们不断扩大支持范围,这次就提出了将老旧电梯、能源电力等领域设备更新纳入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范围。目前我国有约80万台电梯的使用年限超过15年,其中约17万台电梯的使用年限超过20年,超期服役的老旧电梯数量还会持续攀升,人民群众对于老旧电梯故障率高、运行可靠性差等问题的反映也越来越多。对此,我们将老旧电梯更新纳入支持范围,通过加快更新改造,提升设备安全可靠水平,切实办好关系群众利益的民心工程。下一步,我们还将根据实际情况,及时对设备更新的支持范围作动态调整。

四是简流程。设备更新点多面广,一些项目单体规模较小,资金下达流程相对较为复杂。为进一步精准有效地给予资金支持,国家发展改革委和相关部门一起,已经充分优化了具体办法和流程,将结合不同类型项目特点,综合采

取“打捆申报、打捆下达”“地方审核、国家复核”等方式,简化项目申报和审批流程,切实提高办事效率,让实实在在的政策,尽快传递到企业和群众。

除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外,中央财政安排275亿元,支持提高设备更新贷款贴息比例、落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政策

财政部:关于设备更新贷款贴息政策。中央财政将安排200亿元,通过“一加一提一优”,推动贴息政策落实落细。

一是加大支持力度,提高贴息比例。中央财政贴息比例从1个百分点,提高到1.5个百分点,通过财政做“加法”,换来企业融资成本的“减法”。

二是提高政策时效性,先行预拨贴息资金。中央财政向省级财政预拨贴息资金,省级财政按季度向银行预拨贴息资金,银行在收息时直接扣除,经营主体可直接享受优惠信贷利率。

三是优化贴息流程,让经营主体少跑路。在贴息资金的申领上,经营主体只需对接银行,后续由银行、行业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具体负责申报、审核、结息等事宜,快速、便捷地为经营主体服务。

关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政策。2024年,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,预算安排75亿元,支持推动大规模回收循环利用。对企业当年开展废弃电器回收处理给予支持,积极引导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技术进步、创新发展;

同时,适当安排资金解决以前年度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存量缺口,促进行业平稳发展,政策有序过渡。为稳定行业预期,专项资金暂定继续对电视机、电冰箱、洗衣机、空调、计算机五种产品的回收处理进行支持。

上述政策实施后,预计每年将引导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环保化规范化拆解超过8000万台。

抓紧下达支持资金,推动加力支持“两新”政策措施尽快落地见效

国家发展改革委:一是抓紧下达支持资金。

支持地方消费品以旧换新的1500亿元资金,以及首批已经审核通过的约500亿元支持设备更新项目的资金,近日就会下达。下一步,在前期工作基础上,进一步加快工作进度,组织新一批设备更新项目申报审核,计划在8月底前,全部下达3000亿元左右“两新”资金。

二是切实加强监督管理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已经研究制定了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“两新”资金管理暂行办法,明确全链条管理规定,压实各方责任、建立长效机制,确保资金真正地用于“两新”工作。与此同时,指导督促各地区严格管理资金,做到专款专用,严防挤占挪用。对于骗补、套补等违法违规行为,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三是及时开展督导和政策评估。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相关部门,加强对项目实施、资金使用的督促指导,组织地方开展自查自评,推动各项政策落实落地。年底前,还会扎实开展加力支持“两新”政策的评估,进一步总结经验做法,推动完善政策措施,确保这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

四是持续做好宣传引导。“两新”工作关系众多企业和消费者权益,做好宣传解读、让有关方面了解优惠政策十分重要。发布会之后,国家发展改革委还将会同有关部门,指导地方及时宣传好具体的政策,积极回应社会各界对“两新”工作的关切。我们会加倍努力,把这项工作落到实处,让人民群众和经营主体切实获得政策支持。

此前已经申请汽车报废更新补贴的消费者按照什么标准执行?

商务部:对按照《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》要求,报废旧车并购买新车的个人消费者,补贴标准由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1万元、购买燃油乘用车补7000元,分别提高至2万元和1.5万元。

对自《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》印发之日,也就是4月24日起提交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的消费者,按照调整后的补贴标准执行;对已经领取补贴的消费者,补齐差额部分补贴。

在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中如何维护消费者权益?

市场监管总局:市场监管总局高度重视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中标准制定、产品质量安全和价格监管等工作,依法维护消费者权益。

一是加快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制定。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制定的《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》提出,今明两年制修订重点国家标准294项,加快制定电动汽车、家用电器、家居、新兴消费等领域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115项。目前已发布标准55项,其中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20多项,包括家用电器安全、家具结构安全及有害物质限量、智能网联汽车、民用无人机、消费品质量分级等标准,进一步促进提升消费品的质量安全水平。

二是督促生产销售单位落实主体责任。去年,市场监管总局颁布了工业产品生产、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。今年又制定实施电动自行车、家用燃气灶具等30种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,以及批发、零售、网络销售单位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。

下一步,市场监管总局将聚焦以旧换新的重点消费品生产销售单位,督促其建立完善质量管理体系,按要求配备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,严格按照清单实施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工作,确保向消费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。

三是强化重点消费品质量和价格监管。2024年,市场监管总局对家用电器、装饰装修材料、电动自行车、燃气用具等120多种消费品,以电商、城乡接合部等领域为重点,开展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。

下一步,将持续加大对重点消费品的质量监督抽查力度,对抽查发现的不合格产品生产销售单位依法严肃处理。着力加强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,提升质量安全预警能力,及时发现和处置苗头性风险。综合运用监督抽查、风险监测、监督检查、强制性产品认证、召回管理、立案查处等措施,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,为消费品以旧换新提供坚实质量保障。同时,针对以旧换新中的商品销售行为,市场监管总局将依据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,与日常商品价格一视同仁、一体监管,维护市场价格秩序,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据(中国政府网)



吉林农村报 广告刊登热线

0431-80563797